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热线 专栏 (第95期)

1、问:中小板企业发行上市在股本总额有什么要求?
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规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其股本总额在本所上市,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股票已公开发行;
(二)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
(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4亿元的,公开发行股票的比例为10%以上;
(四)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条件。

2、问:上市公司高管离职后买卖原公司股份受哪些规定限制?
答: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原公司股份。

同时,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中小板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内出售所持原公司股份数量占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创业板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IPO上市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出售所持原公司股份,在IPO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原公司股份。

3、问:上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可否将该上市公司的可转债公司债券转换成股份?
答:可以。

4、问:可转债公司债券转换成股份后,何时到账?
答:转股确认成功的下一交易日到账。

5、问:我持有一家未上市公司的股票,并在工商局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如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我是否要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重新办理质押登记手续?
答:需要,由上市公司在提交IPO初始登记申请材料时一并提交质押登记相关材料,并在股份登记至投资者账户后办理质押登记手续。投资者可事先与上市公司沟通办理事宜。

所需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一)质押合同;
(二)工商局质押登记证明材料;
(三)质押双方关于办理股份质押的申请;
(四)质押登记申请表;
(五)质押双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质押双方授权上市公司办理股份质押登记的授权委托书。

6、问:持境外所在国家、地区永久居留签证的中国护照可否开立深市A股账户?
答:不可以。

7、问:投资者名称中有电脑无法录入的汉字的,证券公司营业部为其开立深市证券账户时怎么办?
答:名称中涉及电脑无法录入的汉字时,应用全角左半括号加同音字或形近字代替,例如“陈容括”,应录入“陈容吉”。

8、问:投资者既有中文名称又有英文名称的,证券公司营业部为其开立深市证券账户时怎么办?
答:只输中文名称。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股票代码:600531 股票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0-031

三、本公告见报当日(2010年12月22日)即为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配股除权日),本次配股的获配股份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10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和《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配股发行公告》,投资者也可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 发行人: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海防南街1号
法定代表人:杨登旺
联系人:蔡亮 李慧玲
电话:0391-6665836
传真:0391-6688986
2.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石保上
联系人:毕召君、林泽言、许镇亚、王蒙、姚红亮、肖怡悦
电话:0371-65588093
传真:0371-65585639
特此公告。

有效认购股数(股)	66,981,616	占可配股份总数比例	97.81%
有效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元)	635,655,535.84		

二、发行结果
根据本次配股发行公告,本次豫光金铅配股共计可配股份总数为68,480,748股。本次配股全部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豫光金铅配股按照每股人民币9.49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参与配售,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精确原则取整。

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0年12月13日,T日)收市,豫光金铅配股持有总量为228,269,160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0年12月20日,T+5日)豫光金铅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66,981,616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635,655,535.84元,占本次可配股份总数68,480,748股的97.81%,超过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配股发行认购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限制,同时豫光金铅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已全额认购其可配股数28,927,768股,故本次发行成功。

2.本发行结果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认购获得配售的所有股东送达获配的通知。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575 股票简称:芜湖港 编号:临2010-0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公司于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23,402,585元。2010年12月20日,公司已顺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工商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变化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由355,800,000元人民币变更为523,402,585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22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审核有条件通过的公告

证券简称:穗恒运A 证券代码:000531 公告编号:2010-02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2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0年第39次工作会议审核,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0年12月22日复牌。待公司正式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0-029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股东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电子”)的权益变动报告书。截止至2010年12月20日收盘,宁波电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5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8%,目前其持股数量由2,639.98万股减少到2,139.98万股,持股比例由5.20%下降至4.22%。

一、股份减持情况
2010年12月20日,宁波电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减持的平均价格为27.56元/股。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拟减持股份情况
宁波电子在未来12个月内可能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流通股,公司将继续关注减持股份情况,并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22日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0-054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今年以来,先后在山东省文登市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分别取得以下国有土地使用权:

宗地编号	宗地面积	成交金额	宗地位置	宗地用途	使用年限
371081-011-001-0005	26693m ²	1193.192万元			
371081-011-001-0070	70373m ²	7917.00万元			
371081-011-001-0068	71163m ²	8005.50万元			
371081-011-001-0069	70703m ²	7953.75万元			
371081-011-001-0071	63572m ²	7152.00万元			
371081-011-001-0015	68877m ²	4153.464万元			
371081-011-001-0017	79977m ²	482.40万元	文登市南海新区	商住	商品住房用地70年,商服用地40年。
371081-011-001-0014	40466m ²	2440.14万元			
371081-011-001-0016	42405m ²	2557.122万元			
371081-011-001-0075	60642m ²	6822.00万元			
371081-011-001-0074	64520m ²	7258.50万元			
371081-011-001-0072	66673m ²	7500.75万元			
371081-011-001-0073	65264m ²	7342.50万元			
371081-011-001-0076	8649m ²	972.75万元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春晖 公告编号:2010-026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代表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0年12月21日上午8:3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帐户卡;法人股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24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23日15:00至2010年12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票方法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序号
① 深市挂牌股票代码:360976,股票简称:春晖股份。
②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③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只审议一项议案,1.00元代表本议案,例如:
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③ 进入“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

④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①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②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A股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192,83990728
③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④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春晖股份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⑤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报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⑤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六、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选举日当天下午18:00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七、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伟峰、关文文
联系电话:0750-2276949 传真:0750-2276959
联系地址:广东开平市三区区长沙港口10号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公室 邮编:529300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21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开平春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票: 委托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2009年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抵押资产置换情况公告

2009年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于2009年2月24日发行完毕。依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公司于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完成了43宗土地使用权的抵押登记工作,将相关资产抵押给本期债券的全体持有人。

由于城市发展规划需要,公司根据《2009年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及《债券代理协议》(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召开了“09怀化债201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对会议决议进行了公告。现根据会议决议及《公司债券抵押资产监管协议》中相关程序,公司置换了部分初始抵押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置换日期:2010年11月25日
二、置换资产情况
1.置入抵押资产:

序号	产权人	宗地位置	土地证号	用途	使用权类型	土地面积(平方米)	总价(万元)
1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怀化市石门1802省道北侧	怀国用(2010)第出城62号	商住用地	出让用地	53,330.00	3,599.80
2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怀化市迎丰中路	怀国用(2010)第出城40号	商业用地	出让用地	10,549.30	4,604.80
3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怀化市迎丰中路	怀国用(2010)第出城43号	商业用地	出让用地	20,878.32	10,366.10
合计						84,757.62	18,570.70

2.置出抵押资产:

序号	产权人	宗地位置	土地证号	用途	使用权类型	土地面积(平方米)	总价(万元)
1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北物流园	怀国用(2007)第重出651号	商服用地	出让用地	53,495.00	5,076.70
2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西物流园	怀国用(2007)第重出657号	商服用地	出让用地	45,068.00	4,416.70
3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东物流园	怀国用(2007)第重出656号	商服用地	出让用地	84,555.00	8,438.60
合计						183,118.00	17,932.00

三、抵押资产价值变动情况
经湖南新大地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置出资产评估价值为17,932.00万元(湖南新大地【2010】估)字第杯001B号);约占抵押资产总额的5.71%;置入资产评估价值为18,570.70万元(湖南新大地【2010】估)字第杯001A号)。

此次抵押资产置换完成后,“09怀化债”抵押资产价值由置换前313,780.62万元变更为314,419.32万元,增加638.70万元;抵押比率为2.42。
特此公告。

怀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4日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4日

正和股份热烈祝贺中国资本市场创立二十周年

二十年风雨彩虹,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举世瞩目。九十年代初,随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成立,中国资本大国的序幕由此拉开。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正和股份,证券代码:600759),其前身“海南侨联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借助股份改制的东风,公司股票于1996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后借助新兴资本市场的力量,正和股份与资本市场良性互动,实现了企业健康发展。

重获获新生,
“谷埠街国际商城”提升核心竞争力

2007年初,当全国股改进入尾声的时候,正和股份正面临经营持续亏损、债务沉重之困境,经营举步维艰。凭借股权分置改革和各项市场基础性建设的契机,正和股份借力资本市场摆脱了困境。通过向实力雄厚的重组方——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7.3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正和股份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因此注入广西柳州“谷埠街国际商城”140,166.17平方米的商业房产,大大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2009年3月,正和股份进一步购买谷埠街国际商城未注入上市公司部分中位于商城A、B区第一层的商业房产,合计建筑面积7719.01平方米。至此,公司拥有谷埠街国际商城面积共计147885.18平方米。

谷埠街国际商城位于柳州市百年商业老街谷埠街两侧,是广西最大的商业房产项目和最大规模的综合性购物中心之一。谷埠街国际商城先后赢得了“西南五省最大商业房产项目”、“2004中国城市标志楼盘年度金榜”、“广西第一MALL”等殊荣。商城集“休闲、娱乐、购物、观光、商务、居住”六大中心于一体,目前入驻的知名商家有:南城百货、苏宁电器、国美电器、柏图家具建材广场、肯德基等。截至2010年11月,谷埠街国际商城已招商面积达140928.56平方米,占可招商面积的95.3%。目前商城业态已日趋成熟,商城的租金收入成为公司盈利稳定的来源。

敏锐嗅商机,
“正和城”再创明日辉煌

随着柳州飞鹅路商圈发展成为信誉度、知名度较高的成熟商圈,正和股份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在柳州地区亦获得了极大的提升。正和股份时刻保持敏锐的嗅觉,重视发掘商机,进一步壮大资产规模。近年来柳州城区实施东扩战略,按照“跳跃发展”的城建思路,将大力建设柳东新城。正和股份迅速瞄准柳东新城独特的区位优势,于2010年成立控股子公司柳州正和桦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该公司公开竞拍成功获得柳州市柳东大道与滨江一区纵六路交叉口西北面四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建设用地总面积为194282.6平方米。

该项目位于柳江东岸,是柳东新区定点规划的高尚居住区,自然条件优越,交通便利,又座落于“天然氧吧”三江国家森林公园和规划中的“绿心”莲花山公园之中,生态良好,气候宜人。正和股份计划将其打造成集居住、休闲、商务于一体的“正和城”,注重高质量的生态与居住环境的紧密结合,力求建成现代化的高品质人文社区。随着新城区规划的实施和新一轮投资热潮的到来,正和城必能为公司带来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资本市场20载,正和股份风雨兼程。秉承“双赢正和”的发展理念,依托于强大的资本市场,正和股份始终耕耘实现了跨越式发展。随着谷埠街国际商城的持续繁荣和正和城的开发建设,正和股份必将迎来更加辉煌的明天!